

社團評鑑週六舉行

學生新聞

【記者陳泊村報導】九十二學年度社團評鑑將於週六（29日）起，在學生活動中心一連舉行三天，下週一下午二時將舉行頒獎典禮。課外活動輔導組規定，參加評鑑之社團需在週五晚間六至八時，將資料送至學生活動中心，並且佈置完成。

社團評鑑分為學術性、文藝性、康樂性、體育性、聯誼性、音樂性、服務性、宗教性及學會等九大類，各類社團依參加評鑑社團數，每五個社團參加即取一個得獎名額，除了第一名為特優以外，其餘得獎社團皆是優等。特優社團獎金六千元、優等三千元，社團重要幹部及參與製作者，並可再獲記功嘉獎不等之獎勵。

社團評鑑是社團界一年一度的盛事，藉由社評作為整年度的活動紀錄及回顧，並與其他社團互相觀摩交流。課外組呼籲各社團皆應參加社評，如不參加評鑑活動之社團，也需於週三（26日）之前，繳交該社團本年度活動紀錄、成果報告、經費運用、以及社務等相關資料至課外組，並於評鑑期間將資料公開展示觀摩。不參加評鑑，又未繳交社團活動紀錄之社團，於收件截止日公告後，將對當屆社團負責人及幹部處以申誡二次及乙次之處分。如有社團連續二年有該狀況發生，課外組將於下一學年度解散該社團。

社評的評審老師分為校內、校外二部分，校內評審老師由校內資深社團老師、上屆特優社團負責人及優秀社團幹部擔任，校外則由校外資深社團指導老師、已畢業之優秀社團幹部或負責人擔任。週六早上九時至下午五時是校內外評審老師評分時間，各社團限派二名社員解說，週日則只有校內評審評分，不限解說人數。

另外，週日早上九時至下週一中午十二時，開放同學參與觀摩。除了靜態展覽，週六下午一時至四時半，有交流茶會，各社團新舊負責人代表各一名皆可參加。週日上午十一時至下午三時，在學生活動中心有社團動態表演活動，是由各社團自由報名參加，也開放同學欣賞。

2010/09/27